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3,744,341 股
-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

1、2015 年 12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了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

2、2016 年 1 月 7 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9 号），核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9,115,144 股（含 59,115,144 股）A 股股票。

3、2016 年 6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应流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向 6 名认购对象发行 33,744,341 股股份。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公司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杜应流、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参与认购）、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霍山衡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霍山衡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霍山衡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在签

订《股份认购协议》时承诺，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应流股份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遵守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对应流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3,744,341 股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杜应流	7,815,222	1.80	7,815,222	0
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6,231,448	1.44	6,231,448	0
3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231,443	1.44	6,231,443	0
4	霍山衡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602,808	1.75	7,602,808	0
5	霍山衡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32,100	0.72	3,132,100	0
6	霍山衡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31,320	0.63	2,731,320	0
合计		33,744,341	7.78	33,744,341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3,744,341	-33,744,341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3,744,341	-33,744,341	0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股	400,010,000	33,744,341	433,754,34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00,010,000	33,744,341	433,754,341
股份总额	-	433,754,341	-	433,754,341

八、上网公告附件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